

經審核 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營業額	4	1,279,996	1,364,925
其他收益	4	4,091	8,739
員工成本	5	(368,799)	(417,177)
生產原料/銷售成本		(410,416)	(427,582)
租金及設施		(83,456)	(97,973)
折舊及攤銷	5	(83,261)	(78,996)
廣告及宣傳		(15,259)	(31,465)
其他經營開支		(153,117)	(133,979)
		(1,110,217)	(1,178,433)
重估投資物業之虧絀		(112,046)	(75,061)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2,612)	—
出售長期投資股份之虧損		(2,267)	—
資產減值撥備		(78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00	25,136
		(117,105)	(49,925)
經營業務所得盈利	5	52,674	136,567
財務費用	6	(5,194)	(1,097)
經營盈利		47,480	135,47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3,981	4,952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4,048)	(5,624)
除稅前盈利		47,413	134,798
稅項	8及2(b)(iv)	(41,674)	(22,654)
除稅後盈利		5,739	112,144
少數股東權益	2(b)(iv)	(3,977)	(3,378)
股東應佔盈利	9、25及2(b)(iv)	1,762	108,766
股息分派	10	93,657	124,876
每股盈利	11		
基本		0.11港仙	6.38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1,537,245	2,150,075
會計政策變動	25	(8,491)	(14,718)
經重列		1,528,754	2,135,357
長期投資股份重估盈餘/(虧絀)	25	29,796	(23,091)
直接計入儲備之遞延稅項	25	—	8
綜合賬目時滙兌差額	25	2,416	(463)
未於損益賬中確認之淨收益/(虧損)		32,212	(23,546)
本年度盈利	25	1,762	108,766
出售時變現之投資重估儲備	25	(1,212)	6
出售時變現之滙兌儲備	25	2,165	—
股息			
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分派	25	(31,219)	—
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分派	25	(62,438)	—
二零零二年中期股息分派	25	—	(62,438)
購回股份			
繳入盈餘	25	—	(607,034)
股本	24	—	(17,343)
股份溢價	25	—	(5,014)
		(90,942)	(583,0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0,024	1,528,75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3	33,172	14,130
固定資產	14	1,347,348	1,507,475
界定利益計劃之資產	23(a)	27,070	37,858
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37,425	41,875
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6	7,527	9,375
長期投資股份	17	128,320	128,523
		1,580,862	1,739,236
流動資產			
存貨	18	40,618	43,172
應收款項	19	162,182	155,326
預付費用、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2,994	49,146
銀行結餘及存款		159,804	138,992
		405,598	386,636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0	148,292	169,533
應付稅項		5,817	1,360
預收訂閱費		22,931	16,285
有抵押銀行透支		2,814	—
		179,854	187,178
流動資產淨值		225,744	199,45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06,606	1,938,694
非流動負債			
少數股東權益	2(b)(iii)	9,677	8,692
無抵押計息銀行貸款	21	230,000	310,000
遞延稅項	22及2(b)(iii)	96,905	91,248
		336,582	409,940
		1,470,024	1,528,75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56,095	156,095
儲備		1,251,491	1,310,221
擬派末期股息分派		62,438	62,438
	25	1,313,929	1,372,659
		1,470,024	1,528,754

主席
郭孔演董事
利定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之現金流入淨額	29(a)	249,944	290,802
利息支出		(5,194)	(1,097)
香港利得稅支出		(29,927)	(33,810)
海外稅項支出		(231)	—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14,592	255,895
投資業務			
添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58,483)	(61,740)
利息收入		1,543	4,958
股息收入：			
上市投資		1,231	2,462
聯營公司		2,306	7,171
購買聯營公司額外權益		—	(42)
購買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269)
購買附屬公司	29(d)	(1,687)	—
購買長期投資股份		—	(129)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29(c)	3,051	31,724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5,564	—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602	115
出售長期投資股份所得款項		25,936	1
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之減少		—	1,323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9,937)	(14,426)
未計融資前之現金流入淨額		194,655	241,469
融資	29(b)		
購回股份		—	(629,391)
(償還)/提取銀行貸款		(80,000)	310,000
已付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股息		(3,000)	(3,000)
已付股息		(93,657)	(62,438)
融資之現金流出淨額		(176,657)	(384,829)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增加/(減少)		17,998	(143,36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38,992	282,3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56,990	138,992
現金及等同現金分析			
銀行結存及存款		159,804	138,992
銀行透支		(2,814)	—
		156,990	138,992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之權益	15	1,656,265	1,749,922
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及存款		254	254
總資產		1,656,519	1,750,17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56,095	156,095
儲備		1,437,986	1,531,643
擬派末期股息分派		62,438	62,438
	25	1,500,424	1,594,081
		1,656,519	1,750,176

主席
郭孔演

董事
利定昌

賬目附註

1. 公司資料

SCMP 集團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於本年度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於年內之主要業務包括出版、印刷及分銷《南華早報》、《星期日南華早報》及其他印刷及網上刊物、零售業務、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及持有物業作租賃用途。

2.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重列報表

誠如附註3(a)所述，由於本申報期間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若干數字已予重列。有關變動載列如下：

(a) 遞延稅項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負債於可見之將來有可能實現，則會就所有重大時差按負債法作出遞延稅項撥備。除非遞延稅項資產能夠毫無疑問實現，否則不予確認。

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據此，遞延稅項按資產及負債之稅基（即該等資產及負債課稅金額）與其在賬目中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採用負債法作出全面撥備。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附有追溯力之會計政策相應有所變動，而該等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變動為：

- (i) 保留盈利減少8,313,000港元
- (ii) 資產重估儲備減少178,000港元
- (iii) 資產淨值減少8,491,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變動為：

- (iv) 稅項減少6,230,000港元
- (v) 少數股東權益增加11,000港元

(b)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重列報表概要：

- (i)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保留盈利

	附註	港幣千元
如前呈報		117,959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調整	2(a)(i)	(8,313)
經重列		109,646

(ii)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重估儲備

	附註	港幣千元
如前呈報		1,503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調整	2(a)(ii)	(178)
經重列		1,325

(iii)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

	附註	遞延稅項 港幣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如前呈報		(82,770)	(8,679)	(91,449)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調整	2(a)(iii)	(8,478)	(13)	(8,491)
經重列		(91,248)	(8,692)	(99,940)

(iv)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盈利

	附註	稅項 港幣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股東 應佔盈利 港幣千元
如前呈報		(28,884)	(3,367)	102,547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調整	2(a)(iv)及(v)	6,230	(11)	6,219
經重列		(22,654)	(3,378)	108,766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編製基準

該等賬目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編製。該等賬目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固定資產及長期投資股份乃按重估值列賬，下文有進一步闡述。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會計期間實施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調整或更為詳列以配合新會計準則之規定。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產生之影響載列於以下會計政策內。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分別由收購日起或至出售日止計算，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之重要交易及結存已於綜合賬目時註銷。

出售附屬公司之損益乃出售之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所佔其資產淨值連同以往未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或確認之任何未攤銷商譽或計入儲備之商譽之差額。

少數股東權益乃指外界股東於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擁有權益。

(c)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所產生之商譽，乃指已付之收購價超逾可辨認之收購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之數額。

商譽乃包括在無形資產內，並以成本減累積攤銷及減值撥備(如有)於資產負債表中列賬。商譽以直線法按不多於二十年之估計使用年期攤銷。商譽之賬面值超逾其估計可收回數額之任何減值撥備均按減值發生之年度於損益賬中列作支出。

(d)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會歸於本集團及能可靠地量度時確認，基準如下：

- (i) 貨品售出時，附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且本集團並無負上一般視為與擁有權相關之管理責任或已售貨品之有效控制權時確認；
- (ii) 報章廣告及其他服務按提供服務之期間確認；
- (iii) 租金收入於物業租出之期間及按租賃期以直線法計算；
- (iv)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並計及尚未收回之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及
- (v) 股息於股東獲派付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e)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除共同控制企業以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超過半數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控制其董事會組成或有權管治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並藉其活動獲利之公司。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列出之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以成本減去減值撥備列賬，該減值為董事所釐定。本公司將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除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以外，由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之長期權益及可對其作出重大影響之公司。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已分別列入綜合損益賬及綜合儲備內。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權益會計法計算之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董事認為必須之任何減值撥備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g) 共同控制企業

合營公司乃一項合約性安排；據此，本集團與其他各方合營一項各方共同控制之經濟活動，惟參與各方均不可單獨控制該項經濟活動。

任何涉及成立一間本集團及其他人士均擁有權益之獨立企業之合營安排均可列為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乃合營企業，包括成立法團、合夥企業或各合營方於其中擁有權益之其他企業。共同控制企業與其他企業之運作方式相同，惟合營各方之間會就有關企業之經濟活動共同控制而訂立合約安排。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會分別撥入綜合損益賬及綜合儲備內。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乃根據權益會計法，將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資產淨值減去任何董事認為必須之任何減值撥備後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賬。

(h) 無形資產**(i) 出版產權**

出版產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撥備(如有)入賬。本集團因計及營商環境之迅速變動及其他因素對其出版產權以直線法按十年攤銷。

(ii) 軟件成本

軟件成本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軟件成本包含購買價及令該資產能使用時所涉及之任何成本。軟件成本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未能符合上述標準之其他軟件成本則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賬中處理。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於完成建築工程及發展之土地及樓宇之權益，並因其投資潛力而擬作長期擁有。

未屆滿年期在二十年或以下之租賃投資物業乃根據未屆滿之年期折舊。

未屆滿年期超過二十年之租賃投資物業乃根據每個財政年度終結時進行之專業估值以公開市值列賬。投資物業之價值變動乃列作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變動。倘按投資組合計算虧蝕高於該儲備之總額，超出之虧蝕數額則在損益賬中扣除。隨後之任何重估盈餘乃以先前扣除之虧蝕為限計入損益賬。

於出售一項投資物業時，其就先前估值所產生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有關部份撥往損益賬。

(j) 固定資產及折舊

一切固定資產(除投資物業及在建資產外)均以成本或估值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運往現時運作情況及現址以供擬定之用途所直接耗用之成本。固定有形資產啟用後所涉及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按產生之期間在損益賬中扣除。倘能清楚顯示該涉及開支能令因預期使用該等資產而取得之未來經濟利益有所增加，則該開支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之額外成本。

因重估固定資產而產生之盈餘將列入資產重估儲備，因重估資產而令其賬面淨值減少至超過於先前重估該項資產而列入重估儲備之盈餘者，該項差額則於損益賬內扣除。於計入重估儲備後產生之增值可被確認為收入，惟其數額以先前撇銷之虧蝕為限。

固定資產根據以下之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折舊法計算：

土地	租約年期
樓宇	二十五年至五十年
其他固定資產	兩年至二十年

在建資產之賬面值並無折舊/攤銷。

(k) 減值及出售之盈虧

在每年結算日，長期業權之土地及樓宇以及其他固定資產項內之資產皆透過集團內部及外界所獲得之資訊，評核該等資產有否耗蝕。如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耗蝕，則估算其可收回價值，及在合適情況下將減值虧損入賬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價值。此等減值虧損在損益表入賬，但假若某資產乃按估值列賬，而減值虧損不超過該資產之重估盈餘，此等虧損則當作重估減值。

除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或虧損外，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將列算於損益表內。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收入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任何屬於被出售之資產之重估儲備結餘均轉撥至保留盈餘，並列作儲備變動。

(l) 長期投資股份

長期投資股份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股份投資，乃按其公平值列賬。在此產生而並未變現之收益或虧損會直接於股東權益中確認，作為投資重估儲備之變動，直至有關投資已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為止，或直至有關投資已被確定為已遭減值(以董事視為必須之情況)，則累積並未變現之收益或虧損屆時將會撥入年內之盈利或虧損中。

(m)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就過時或滯銷項目作出扣減後之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值計算，而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值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除任何完成及出售所產生之估計成本計算。

(n)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額作全數撥備。

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之短暫時差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時差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就應課稅而計算之盈利與賬目所示之盈利兩者間之時差，根據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採納新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構成會計政策之變動並已追溯應用，故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此改變之政策。

如賬目附註25所詳述，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年初保留盈利已分別減少14,532,000港元及8,313,000港元，代表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規定增加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此項變動導致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分別增加8,478,000港元及13,000港元，而資產重估儲備則減少17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增加6,219,000港元。

(o) 外幣

本集團之財務記錄以港幣為記錄單位，而財務報告以港幣列賬。

涉及外幣之交易均以交易日之匯率伸算為港幣。所有外幣之資產及負債亦以結算日之匯率伸算為港幣。所有滙兌之差額已計算在損益賬中。

在綜合賬目時，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以外幣換算為主之財務報告均以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並包括於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內。最終之滙兌差額將列入滙兌儲備內。

(p) 營業租賃

所有租賃，如其資產所有權的報酬及風險均由租賃公司承擔，則視作為營業租賃。租賃款額在扣除出租公司提供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賬內支銷。

(q) 僱員利益**(i) 僱員應得假期**

僱員應得之年假於年假應計時確認。本集團已為僱員於截至結算日止提供服務所享有之年假服務作出撥備。

僱員應得之病假及產假於取假時確認。

(ii) 僱員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其僱員設有四項員工退休計劃，包括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界定利益計劃」）、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定額供款計劃」）、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及補足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信託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該等退休計劃供款一般來自僱員及有關集團公司。

定額供款計劃、強積金及補足計劃之供款乃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扣除，而定額供款計劃及補足計劃可因僱員在獲取全部供款資格前退出該等計劃時所放棄之供款而因應減少。

本集團支付界定利益計劃之供款乃根據獨立精算師之定期建議釐訂。依據精算師全面評估該等計劃後之意見，退休金支出乃按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即退休金之支出在損益賬中扣除，以定期成本分攤至服務年期。退休金承擔乃參照與有關承擔之年期相若之政府證券收益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支出之現值。估算收益及虧損於僱員之平均尚餘服務年期內確認。以往之服務成本於符合獲取利益資格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iii) 股票補償利益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而此乃本集團薪酬政策之一部分，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員工個別表現釐訂報酬。授予購股權時之成本不予確認。倘購股權獲行使，則所收取之款項在扣除交易費用後乃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內。

(r) 應收賬款

就視為呆賬之應收賬款作出撥備。資產負債表之應收賬款扣除此撥備後列賬。

(s) 現金等值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值指可隨時轉換為可知現金數額及於購入時距離到期日不足三個月之短期及高流通性投資，減去由墊款日期起計須於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墊款。就資產負債表之分類而言，現金等值指性質與現金相似而使用不受限制之資產。

(t)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項致使現時負有法律責任或推定性責任，並可能須撥出資源解決該責任，且能就該數額作出可靠估計，繼而作出撥備。

或有負債乃因過往事項而產生之可能責任，僅會就不能由本集團完全控制其發生或不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不能確定之未來事項確認。或有負債亦可能是因過往事項而產生且未有確認之現有責任，因為可能將無須撥出經濟資源或該責任下之數額不能可靠估計。

或有負債未予確認，但已於賬目附註內披露。當資金流出之可能性發生變化，致使資金有可能流出時，則將其確認為一項撥備。

(u) 分部報告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將業務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報告，而地區分佈資料則作為附屬形式呈列。由於大部份業務均以香港為基地，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長期投資股份、界定利益計劃資產、無形資產、固定資產、存貨、應收賬款及經營現金。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並不包括稅項、遞延稅項、少數股東權益及銀行借款等項目。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無形資產(附註13)及固定資產之添置(附註14)。

(v) 關連人士

倘一名人士直接或間接有能力控制其他人士或可對其他人士之財務或營運決定作出重大影響，則該名人士即視為關連人士。倘有關人士受到共同控制或受到共同重大影響，則有關人士亦即被視為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為個別人士或公司實體。

4.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包括報章及其他刊物之廣告、銷售及發行收入、售出貨品和提供服務所發出發票之淨款項總額及總租金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及其他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報章、雜誌及其他刊物	773,830	831,775
零售	398,620	418,641
投資物業	81,401	79,747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20,208	19,493
娛樂及教育服務	5,937	15,269
	1,279,996	1,364,925
其他收益		
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1,427	2,462
利息收入	1,543	4,958
其他	1,121	1,319
	4,091	8,739
總收益	1,284,087	1,373,664

本集團業務大部分均以香港為基地，而根據業務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報章、雜誌 及其他刊物 港幣千元	零售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錄像及 影片後期 製作 港幣千元	娛樂及 教育服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73,830	398,620	81,401	20,208	5,937	1,279,996
分部業績及經營盈利	79,116	(668)	(32,965)	(2,301)	4,298	47,480
應佔盈利減去虧損						
— 聯營公司	3,524			457		3,981
— 一間共同控制企業	(4,048)					(4,048)
除稅前盈利						47,413
稅項						(41,674)
除稅後盈利						5,739
少數股東權益						(3,977)
股東應佔盈利						1,762
分部資產	1,195,582	65,953	647,923	29,613	2,437	1,941,50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5,009	2,416	—	—	—	37,425
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7,527	—	—	—	—	7,527
總資產						1,986,460
分部負債	(98,677)	(64,707)	(4,584)	(2,480)	(775)	(171,223)
未分配負債						(345,213)
總負債						(516,436)
資本開支	35,043	6,054	1,046	16,464	22	58,629
折舊	75,666	3,437	5	1,009	106	80,223
攤銷	3,038	—	—	—	—	3,038
減值支出	780	—	—	—	—	780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報章、雜誌 及其他刊物 港幣千元	零售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附註(a)	錄像及 影片後期 製作 港幣千元	娛樂及 教育服務 港幣千元 附註(b)	(經重列)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831,775	418,641	79,747	19,493	15,269	1,364,925
分部業績及經營盈利	109,750	(1,609)	17,197	(3,761)	13,893	135,470
應佔盈利減去虧損						
— 聯營公司	5,077	—	—	(125)	—	4,952
— 一間共同控制企業	(5,624)	—	—	—	—	(5,624)
除稅前盈利						134,798
稅項						(22,654)
除稅後盈利						112,144
少數股東權益						(3,378)
股東應佔盈利						108,766
分部資產	1,193,003	74,044	793,866	12,246	1,463	2,074,6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5,053	—	—	6,822	—	41,875
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9,375	—	—	—	—	9,375
總資產						2,125,872
分部負債	(109,414)	(69,526)	(3,473)	(2,387)	(1,019)	(185,819)
未分配負債						(411,299)
總負債						(597,118)
資本開支	56,371	3,676	1,060	624	9	61,740
折舊	71,444	3,324	1,333	2,053	771	78,925
攤銷	71	—	—	—	—	71

附註：

- (a) 該經營盈利內，包括一項於以往年度撤銷之投資所收取回之15.9百萬港元，以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投資物業之虧蝕撥備75百萬港元。
- (b)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出售其教育業務。出售教育業務之收益為11.2百萬港元乃包括在經營盈利內。

5. 經營業務所得盈利

經營業務所得盈利經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扣除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61,007	75,846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5,438	646
重估投資物業之虧絀	112,046	75,061
核數師酬金	1,524	1,549
自置固定資產折舊	80,223	78,925
無形資產攤銷	3,038	71
辦公室搬遷開支	10,916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詳情載於附註7)：		
工資及薪金	345,165	398,210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7,967	18,534
減：已沒收供款	(4,975)	(4,064)
淨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2,992	14,470
退休金成本—界定利益計劃	10,642	4,497
	368,799	417,177
經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淨收入	80,802	78,200
長期業權土地及樓宇淨租金收入	1,435	1,435

本年度及上年度年結時概無可減少未來數年供款之重大被沒收退休計劃供款。

6. 財務費用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須於兩年(二零零二年：三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	5,194	1,097

7. 董事酬金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400	992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非現金利益	5,375	6,531
退休計劃供款	75	85
已付及應付花紅	—	320
	5,850	7,928

上述董事之酬金數額屬下列範圍：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零港元 — 1,000,000港元	5	6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1	—
4,500,001港元 — 5,000,000港元	—	1
	7	8

由於年內本公司業務受到非典型肺炎爆發所影響，非執行董事自願放棄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一半全年董事袍金，以支持本公司業務。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董事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彼等年內之酬金。

年內已付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合共3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00,000港元)。年內概無支付其他酬金予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七日批准之購股權計劃(經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六日批准修訂，並經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進一步修訂)，向本公司一名董事授出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3.90港元認購350,000股(二零零二年：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七日期間行使。授出日本公司股份之每股市值為3.90港元。

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士

年內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零二年：兩名)，其酬金詳情已於上文概述，其餘四名(二零零二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非現金利益	7,403	6,582
退休計劃供款	204	472
已付及應付花紅	772	995
	8,379	8,049

四名(二零零二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數額屬下列範圍：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4	2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	1
	4	3

8. 稅項

年內香港利得稅乃以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7.5% (二零零二年：16%) 稅率計算。二零零三年，政府將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之利得稅率由16%提高至17.5%。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34,427	26,235
海外稅項	231	—
有關暫時差異所產生及撥回之遞延稅項	(2,881)	(4,566)
稅率調高所引致之遞延稅項	8,538	—
	40,315	21,669
以下公司應佔之稅項：		
聯營公司	1,337	985
共同控制企業	22	—
稅項支出	41,674	22,654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稅項與利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地點適用稅率計算應產生之理論金額有所出入，詳情載列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47,413	134,798
按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16%) 計算	8,297	21,568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1,195)	(5,116)
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1,643	693
就聯營公司未分配盈利確認之暫時差異	248	22
毋須課稅收入	(2,337)	(1,400)
未能作出稅項扣減之開支	24,516	13,614
未確認稅項虧損	5,600	2,90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918)	(10,205)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1,251)	(572)
與稅率調高有關之期初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增加	8,538	—
預扣稅	231	—
其他	302	1,141
稅項支出	41,674	22,654

9. 股東應佔盈利

股東應佔盈利1,762,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重列：108,766,000港元) 包括已記入本公司賬目內之盈虧零港元 (二零零二年：盈利19,323,000港元)。

10. 股息分派

	集團及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分派，每股2港仙 (二零零二年：每股4港仙)	31,219	62,438
擬派末期股息分派，每股4港仙 (二零零二年：每股4港仙)	62,438	62,438
	93,657	124,876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盈利1,76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重列：108,766,000港元)及於本年內已發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1,560,945,596股(二零零二年：1,704,448,053股)計算。

由於本年度並無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商譽

集團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610,033
添置	1,67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1,703
累積攤銷及減值撥備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610,033
攤銷及減值撥備	1,67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1,70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無形資產

集團	出版產權 港幣千元	軟件成本 港幣千元	在建資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820,000	4,250	9,951	1,834,201
添置	—	3,987	16,423	20,410
重新分類	—	15,791	(15,791)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0,000	24,028	10,583	1,854,611
累積攤銷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820,000	71	—	1,820,071
本年度撥備	—	1,368	—	1,36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0,000	1,439	—	1,821,43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589	10,583	33,172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179	9,951	14,130

14. 固定資產

集團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長期業權 之土地 及樓宇 港幣千元	其他 固定資產 港幣千元	在建資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756,000	374,148	907,701	7,646	2,045,495
添置	1,046	—	9,090	28,083	38,219
重新分類	—	2,827	13,002	(15,829)	—
收購附屬公司	—	—	183	—	183
出售	—	—	(16,977)	—	(16,977)
出售附屬公司	—	—	(3,782)	—	(3,782)
重估虧絀	(112,046)	—	—	—	(112,046)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000	376,975	909,217	19,900	1,951,092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66,839	471,181	—	538,020
年內撥備	—	7,949	72,274	—	80,223
收購附屬公司	—	—	37	—	37
出售	—	—	(10,937)	—	(10,937)
出售附屬公司	—	—	(3,599)	—	(3,59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4,788	528,956	—	603,74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000	302,187	380,261	19,900	1,347,348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000	307,309	436,520	7,646	1,507,475
成本及估值分析：					
成本—二零零三年	—	343,975	909,217	19,900	1,273,092
估值—一九九零年	—	33,000	—	—	33,000
二零零三年	645,000	—	—	—	645,000
	645,000	376,975	909,217	19,900	1,951,092

其他固定資產包括廠房及機器、電腦及辦公室設備及長期業權改善工程。

於一九九零年，本集團部份長期業權之土地及樓宇由獨立專業估值公司Knight Frank Kan & Baillieu以當時市場價格及用途重估，估值為33,000,000港元。於一九九五年，因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豁免，本集團對該等根據過去數年於財務報告中之重估值而重估之資產不作定期重估。倘若該長期業權之土地及樓宇以成本值減去累積折舊，其持有價值將以約23,24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4,028,000港元)列出。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及中期業權之土地及樓宇均在香港。

投資物業包括辦公室、錄音室及泊車位。位於(i)香港夏慤道十二號美國銀行中心20及21樓之辦公室及4樓之21、22及23號泊車位；(ii)香港灣仔禮頓道1號之地下大堂、底樓之簷篷部分及1、2及3樓之前部，及堅拿道西26-30號、禮頓道1-7號及摩理臣山道41-47號愉景樓外牆之9個廣告牌位；及(iii)新界坑口亞公灣清水灣道之清水灣電視錄影廠，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按照該物業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開市場價格及用途予以估值。

15. 附屬公司權益

	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	—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	1,656,265	1,749,922
	1,656,265	1,749,922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賬目附註30。

16. 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		
應佔資產淨值(不包括商譽)：		
海外上市股份	35,879	31,485
非上市股份	2,725	3,732
	38,604	35,217
應(付)/收聯營公司款項	(1,179)	6,658
	37,425	41,875
上市股份於結算日之市值	92,911	71,166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共同控制企業		
應佔負債淨值(不包括商譽)	(24,966)	(20,885)
墊支之貸款	32,493	30,260
	7,527	9,375

應(付)/收聯營公司之款項及向共同控制企業提供之墊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須要於十二個月內還款。

主要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詳情載於賬目附註30。

17. 長期投資股份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上市股份公平價值：		
香港	94,725	74,913
菲律賓	2,395	2,130
	97,120	77,043
非上市股份公平價值	31,200	51,480
	128,320	128,523
上市股份之市值	97,120	77,043

18. 存貨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原料	19,427	16,321
在製品	485	208
製成品	20,706	26,643
	40,618	43,172

於結算日，概無存貨按其可變現淨值列賬(二零零二年：無)。

19.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七天至九十天之平均信用期限，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零至三十日	73,123	41.3	66,307	38.8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56,340	31.9	53,657	31.4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32,353	18.3	36,889	21.6
多於九十日	15,056	8.5	14,246	8.2
總計	176,872	100.0	171,099	100.0
減：呆壞賬撥備	(14,690)		(15,773)	
	162,182		155,326	

2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包括以下應付貿易款項：

	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零至三十日	40,616	55.7	94,412	77.5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19,097	26.2	5,767	4.7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7,761	10.7	9,611	7.9
多於九十日	5,376	7.4	12,089	9.9
總計	72,850	100.0	121,879	100.0

21. 計息、無抵押之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將於兩年(二零零二年：三年)內全數償還。

22.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主要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作全數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賬之變動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1,248	95,92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100)
本年度支銷/(計入)(附註8)	5,657	(4,566)
在權益入賬之稅項	—	(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6,905	91,248

年內在權益入賬之遞延稅項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資產重估儲備(附註25)	—	(8)

透過未來應課稅盈利變現之相關稅項利益可能實現時，方會就結轉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收入稅項資產。本集團可結轉用作與未來應課稅收入抵銷之未確認稅項虧損為189,96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75,462,000港元)；該等稅項虧損之屆滿日期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屆滿	—	—
第二至第五年屆滿	13,659	6,654
五年後	176,301	168,808
	189,960	175,46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之結存前)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集團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其他		合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3,454	93,091	157	5,061	93,611	98,152
自損益表扣除/(計入)	5,323	371	457	(4,804)	5,780	(4,433)
在權益入賬	—	(8)	—	—	—	(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100)	—	(1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8,777	93,454	614	157	99,391	93,611

集團 遞延稅項資產	撥備		稅項虧損		其他		合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921)	(1,866)	(441)	(364)	(1)	—	(2,363)	(2,230)
自損益表扣除/(計入)	(61)	(55)	28	(77)	(90)	(1)	(123)	(13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2)	(1,921)	(413)	(441)	(91)	(1)	(2,486)	(2,363)

		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99,391	93,611
遞延稅項資產		(2,486)	(2,363)
		96,905	91,248

23. 退休金支出

本集團繼續提供界定利益計劃及定額供款計劃及補足計劃。該等計劃已根據強積金條例獲豁免為規定之職業退休金計劃。本集團該兩項計劃下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信託基金持有。計劃資產由獨立專業投資經理管理。本集團亦實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而該計劃乃根據信託安排成立的信託計劃。

(a)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為最終薪酬界定利益計劃。

退休金成本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及在損益表中扣除，令定期成本分攤至僱員服務年期。退休成本乃由獨立精算師Watson Wyatt Hong Kong Limited根據預計單位貸記法作出全面評估。該退休成本已根據精算師之評估在損益表中扣除。

	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資產	27,070	37,858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金額乃按以下各項釐定：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	275,382	243,711
注資承擔之現值	(206,639)	(221,246)
	68,743	22,465
未確認精算淨(收益)/虧損	(41,673)	15,393
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	27,070	37,858

將予確認之資產淨值限額已披露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累計未確認精算淨虧損	—	15,393
可用未來退款之現值及未來供款之削減	68,743	22,465
限額	68,743	37,858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資產淨值	27,070	37,858
因上述限額削減資產淨值	—	—

於損益賬內確認之金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現時服務成本	10,306	13,813
利息成本	5,454	9,412
預期計劃資產回報	(8,820)	(18,728)
已確認精算淨虧損	3,848	—
	10,788	4,497
減：無形資產撥充資本金額	(146)	—
總數，已計入員工成本內(附註(5))	10,642	4,497

計劃資產之實際回報為61,03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虧損27,161,000港元)。

於資產負債表內已確認之資產變動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7,858	42,355
計入損益賬之開支總額—見上文	(10,642)	(4,497)
無形資產撥充資本金額	(14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70	37,858

所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

	二零零三年 %	二零零二年 %
折讓率	2.80	4.25
預期計劃資產回報率	4.00	7.00
預期日後薪酬上升率	—	2.00

(b) 補足計劃及強積金計劃

本集團按僱員每月基本薪金(上限為50,000港元)之10%就強積金計劃及補足計劃提供定期供款。在10%供款中，僱員相關收入(上限為20,000港元)之5%乃用於強積金計劃而餘額則用於補足計劃。

(c)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目前為月薪之10至15%。

24. 股本

	集團及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1,560,945,596股(二零零二年：1,560,945,596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156,095	156,095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日，本公司公佈有條件自願現金收購建議，以每股現金3.6港元之收購價購回最多達173,438,400股股份。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收購建議。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公佈已根據收購建議按每股3.6港元之價格接納收購173,438,4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624,378,000港元(未包括開支)。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東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七日(「生效日期」)批准生效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六日獲得股東批准後修訂，並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再作修訂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之修訂。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或執行董事(「行政人員」)，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行政人員毋須就接納購股權而支付任何代價。購股權不可於授出後一年內或該計劃生效日期十年屆滿(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後行使。

年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二零零三年 已授出購股權 之股份數目	二零零二年 已授出購股權 之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10,108,500	11,880,500
年內已授出(附註(a))	2,950,000	—
年內已行使	—	—
年內已失效	(2,837,500)	(1,772,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附註(b))	10,221,000	10,108,500

年內並無註銷任何購股權(二零零二年：無)。

附註(a)

年內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授出購股權 之股份數目
董事	23/09/2003	23/09/2004 - 27/10/2007	3.90	350,000
其他僱員	23/09/2003	23/09/2004 - 27/10/2007	3.90	2,600,000
				2,950,000

附註(b)

於年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期限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已授出購股權 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已授出購股權 之股份數目
董事	23/09/2003	23/09/2004 - 27/10/2007	3.90	350,000	—
其他僱員	02/08/1999	02/08/2000 - 27/10/2007	5.00	1,352,500	1,752,000
	11/01/2000	11/01/2001 - 27/10/2007	5.51	1,078,500	1,991,500
	20/04/2000	20/04/2001 - 27/10/2007	6.05	3,995,000	5,320,000
	28/06/2001	28/06/2002 - 27/10/2007	4.95	845,000	1,045,000
	23/09/2003	23/09/2004 - 27/10/2007	3.90	2,600,000	—
				10,221,000	10,108,500

25. 儲備

集團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滙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1,151,275	1,925,381	27,337	1,503	(38,981)	(1,089,878)	1,976,637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經修訂)之影響(附註3(n))	—	—	—	(186)	—	(14,532)	(14,718)
經重列	1,151,275	1,925,381	27,337	1,317	(38,981)	(1,104,410)	1,961,919
股份溢價減少(附註(a))	(1,105,290)	—	—	—	—	1,105,290	—
購回股份	(5,014)	(607,034)	—	—	—	—	(612,048)
長期投資股份公平價值之變動	—	—	(23,091)	—	—	—	(23,091)
出售時變現之重估儲備	—	—	6	—	—	—	6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滙兌差額	—	—	—	—	(463)	—	(463)
直接計入儲備之遞延稅項(附註22)	—	—	—	8	—	—	8
本年盈利	—	—	—	—	—	108,766	108,766
二零零二年中期股息分派	—	(62,438)	—	—	—	—	(62,438)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b))	40,971	1,255,909	4,252	1,325	(39,444)	109,646	1,372,659

附註：

- (a) 二零零二年，股份溢價賬減少1,105,290,000港元，由於本公司撤銷因採納若干新訂會計實務準則後攤銷無形資產所產生之累計虧損及於收購時產生之商譽。
- (b)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分派為62,438,000港元，已由本公司之繳入盈餘中支付。

集團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2(a)(ii))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2(a)(i))	滙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附註2(a)(i))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40,971	1,255,909	4,252	1,503	(39,444)	117,959	1,381,150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經修訂)之影響(附註3(n))	—	—	—	(178)	—	(8,313)	(8,491)
經重列	40,971	1,255,909	4,252	1,325	(39,444)	109,646	1,372,659
長期投資股份公平價值之變動	—	—	29,796	—	—	—	29,796
出售時變現之重估儲備	—	—	(1,212)	—	—	—	(1,212)
出售時變現之滙兌儲備	—	—	—	—	2,165	—	2,165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滙兌差額	—	—	—	—	2,416	—	2,416
本年盈利	—	—	—	—	—	1,762	1,762
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分派	—	(62,438)	—	—	—	—	(62,438)
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分派	—	(31,219)	—	—	—	—	(31,21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a))	40,971	1,162,252	32,836	1,325	(34,863)	111,408	1,313,929

附註：

(a)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分派為62,438,000港元，已由本公司之繳入盈餘中支付。

公司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151,275	2,203,259	(1,105,290)	2,249,244
股份溢價減少	(1,105,290)	—	1,105,290	—
回購股份	(5,014)	(607,034)	—	(612,048)
本年度盈利	—	—	19,323	19,323
二零零二年中期股息分派	—	(62,438)	—	(62,438)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71	1,533,787	19,323	1,594,081

公司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40,971	1,533,787	19,323	1,594,081
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分派	—	(62,438)	—	(62,438)
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分派	—	(31,219)	—	(31,21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71	1,440,130	19,323	1,500,424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保留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42,049	142,624
聯營公司	(1,043)	(7,450)
共同控制企業	(29,598)	(25,528)
	111,408	109,646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乃指一九九零年集團重組時購入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超出本公司已發行之交換股份面值及股息分派之數額。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為一九九零年集團重組之結果，乃指本公司配發之股份面值與所收購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合併資產淨值之差額。根據百慕達法例，繳入盈餘可於若干情況下分派予股東。

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40,97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0,971,000港元)可作悉數繳足紅利股份分配或用於撇銷本公司之保留虧損。

26. 經營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根據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於一年內屆滿	44,944	59,659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屆滿(包括首尾兩年)	55,703	70,694
	100,647	130,353

若干零售店舖之經營租賃租金乃根據最低擔保租金或以銷售水平釐定之租金兩者中之較高者。最低擔保租金已用作達致上述承擔。

27. 資本承擔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22,166	16,598
已批准但未訂約	36,466	62,415
	58,632	79,013

28. 未來經營租賃安排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收取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第一年內	14,881	78,692
第二至五年內	7,216	18,454
	22,097	97,146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盈利與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對賬表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盈利	47,480	135,470
出售長期投資股份之虧損	2,267	—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	112,046	75,061
折舊及攤銷	83,261	78,996
利息收入	(1,543)	(4,958)
利息開支	5,194	1,097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427)	(2,462)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5,438	646
資產減值撥備	780	—
退休金成本	10,642	4,497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2,61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00)	(25,136)
應付/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399	699
共同控制企業貸款之增加	(2,233)	(4,003)
存貨之(增加)/減少	(3,504)	15,916
應收賬款之(增加)/減少	(7,257)	2,8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少	4,020	4,025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之(減少)/增加	(14,277)	4,742
預收訂閱費之增加	6,646	3,410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49,944	290,802

(b) 本年度融資變動分析

集團	計息之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股本 (包括股份 溢價) 港幣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繳入 盈餘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如前呈報	—	1,324,713	10,676	1,925,381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影響(附註3(n))	—	—	2	—
經重列	—	1,324,713	10,678	1,925,381
非現金變動				
應佔盈利	—	—	3,378	—
出售附屬公司	—	—	(2,113)	—
將一家附屬公司清盤	—	—	18	—
股份溢價減少	—	(1,105,290)	—	—
現金流動				
收購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269)	—
向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支付股息	—	—	(3,000)	—
銀行貸款提取額	310,000	—	—	—
回購股份	—	(22,357)	—	(607,034)
二零零二年中期股息分派	—	—	—	(62,438)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10,000	197,066	8,692	1,255,909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如前呈報	310,000	197,066	8,679	1,255,909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影響(附註3(n))	—	—	13	—
經重列	310,000	197,066	8,692	1,255,909
非現金變動				
應佔盈利	—	—	3,977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8	—
現金流動				
向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支付股息	—	—	(3,000)	—
償還銀行貸款	(80,000)	—	—	—
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分派	—	—	—	(62,438)
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分派	—	—	—	(31,21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30,000	197,066	9,677	1,162,252

(c) 出售附屬公司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出售之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183	4,620
存貨	6,058	83
應收賬款	401	1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32	4,902
銀行結餘及存款	6	1,660
賬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6,323)	(2,900)
應付稅項	—	(22)
遞延稅項	—	(100)
少數股東權益	—	(2,113)
	2,457	6,240
以現金支付	3,057	33,384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	3,057	33,384
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6)	(1,660)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3,051	31,724

(d) 收購附屬公司

年內，本集團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75%權益，其資產淨值為28,000港元。現金代價為1,691,000港元，而所收購之現金結餘為4,000港元。

30.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區 (法定企業類別)	已發行註冊 股本面值	持有比率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華星唱片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 44,394,500港元	—	100%	音樂出版
Coastl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巴哈馬共和國	普通股份2美元	—	100%	物業持有
精華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	100%	保健產品貿易
Lyton Investment Limited	巴哈馬共和國	普通股份2美元	—	100%	物業持有
Macheer Propertie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份1美元	—	100%	物業持有
Markland Investments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份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SCMP (1994)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份2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博益出版(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港元	—	100%	書籍出版
SCMP Hearst Publications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	70%	雜誌出版
南華早報刊物出版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	100%	印前製作
南華早報零售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 500,000港元	—	100%	經營零售店鋪
SCMP.com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份2港元	100%	—	互聯網 相關業務
SCMP.com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份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上海南鴻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前稱上海伯樂網絡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合資企業)	註冊資本 200,000美元	—	97%	招聘及人力 資源互聯網 服務
南華早報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 201,000,000港元	—	100%	報章及雜誌 出版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S) Pte Ltd	新加坡	普通股份3新加坡元	—	100%	廣告代理
新利輝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2港元	—	100%	物業持有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區 (法定企業類別)	已發行/註冊 股本面值	持有比率		業務性質
			直接	間接	
新利成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2港元	—	100%	物業持有
香港影視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份 12,050港元	—	83%	錄像及影片 後期製作
West Side Asse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份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聯營公司

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區	本集團 應佔股份 百分比	業務性質
Dymocks Franchise Systems (China) Limited #	香港	45%	經營書店
The Post Publishing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泰國	20.3%	報章及雜誌出版

並非由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國際成員審核

共同控制企業

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區	本集團 應佔股份 百分比	業務性質
華曦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	51%	雜誌出版

董事會認為，以上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以及共同控制企業均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比例。由於所需篇幅過份冗長關係，董事會決定不載列其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詳細資料。

31.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關連人士交易。本集團之關連人士交易詳情披露於董事會報告中。

3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日，南華早報出版有限公司、電視企業國際有限公司、SCMP Publications Limited (全部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及華曦出版有限公司 (本公司擁有51%權益之共同控制企業)，與Haymarket Group Limited、Haymarket Publishing Services Limited、Haymarket Publishing (Hong Kong) Limited及Media & Marketing Limited (統稱為「Haymarket集團」) 簽訂一項終止及解除協議，據此，協議各方終止南華早報/Haymarket Publishing合作經營，並分配合作經營之有關資產予協議各方。本集團於此交易之總虧損估計約為1百萬港元。

33. 財務報告之批准

本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